

证券代码：830808

证券简称：中智华体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中智华体（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中智华体（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7年4月26日14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4月16日以电话及邮件等形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敬伯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6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挂牌公司的净利润为4,166,262.45元，母公司2016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4,382,274.14元；2016年12月31日公司未分

配利润为11,093,752.69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0,026,205.76元。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1.00元（含税），预计派送税前现金3,400,0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入以后年度分配。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李傲为监事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公司原监事王承辞职，导致现有监事人数低于法定人数，公司监事会根据李傲在公司的工作经验及个人能力，决定提名李傲为监事。李傲简历请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案文件

中智华体（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中智华体（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4月26日

附件：

李傲，男，1985年11月出生，硕士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7月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地质工程专业；2012年7月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地质工程专业，获硕士学位；2012年7月至2014年2月，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技术员；2014年3月至今，中智华体（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制图工程师。